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

发行人: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贵州省贵阳国家数字内容产业园2层210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0年6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世旗”、“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19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重要声明.....	1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3
一、发行人名称	3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3
三、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3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7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9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9
二、2019 年度经营成果分析	9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情况	16
第三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9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9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9
第四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2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3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5
第八章 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26
第九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7
第十章 其他事项	28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INGSBUR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LTD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759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含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2016 年 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3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 亿元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该期债券已兑付完毕。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1 月 2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 亿元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7 金旗 01”，以下称“本期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 债券名称：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金旗 01”。

2. 发行规模：3 亿元。

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其中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1 年末、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 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第 2 年末、第 3 年末行使本期债券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1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

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6. 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放弃行使赎回权的公告，将同时发布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 3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8. 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的先后顺序：

关于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的先后顺序，由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如果发行人选择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在第 3 年全部到期。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投资者无法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由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9.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保持不变；如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付息年度付息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同时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

为 5.70%。

10.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1. 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前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 1 年的利息在其兑付日一起支付。

12.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3. 起息日：2017 年 1 月 20 日。

14. 付息日：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1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 月 19 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 月 19 日。

15. 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1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1 月 20 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计兑付日为 2020 年 1 月 20 日。

16. 利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

规定办理。

17. 发行方式：具体定价与配售方案参见发行公告。

18. 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售，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19.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发行人提供其所持有的中天城投集团（现更名为中天金融集团，股票代码：000540）股票作质押担保。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前，发行人将持有的部分中天城投股票为本期债券进行质押，并且办理质押登记的中天城投股票发行公告日前一交易日的前 20 个交易日市值均价应当不低于本期债券发行规模及一年利息的 2 倍（发行前以本期债券簿记区间上限 6.5%的票面利率估算利息）。

20.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及专项偿债账户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秀支行。

21.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22.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3. 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6.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27.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8.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相关税法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9. 报告期内特殊条款执行情况：2019 年 12 月 5 日、2019 年 12 月 6 日、2019 年 12 月 9 日，发行人分别发布了《关于“17 金旗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7 金旗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关于“17 金旗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2020 年 1 月 16 日，发行人发布《“17 金旗 01”回售结果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7 金旗 01 本次回售数量 2,530,000 张，回售金额 253,000,000.00 元。2020 年 3 月 6 日，发行人发布《17 金旗 01 债券转售结果公告》本次转售实施完毕后，17 金旗 01 剩余托管量为 3,000,000 张。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2019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按照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受托管理人相关负责人员就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对发行人进行了相关提示。

此外，针对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重大事项，国泰君安证券出具了如下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序号	日期	名称	核心内容
1	2019/4/30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十四）	因公司预计 2018 年经审计的合并口径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公司债券可能被暂停上市
2	2019/5/17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十五）	因公司连续两年亏损，公司 2017 年发行的债券“17 金旗 01”被暂停上市
3	2019/10/25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十六）	公司 2017 年发行的债券“17 金旗 01”在深交所竞价方式进行协议转让
4	2019/11/21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十七）	原持有的质押担保股票标的股价波动较大，公司决定追加质押股票担保
5	2019/12/05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十八）	原持有的质押担保股票标的股价波动较大，公司决定追加质押股票担保

6	2019/12/18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十九）	原持有的质押担保股票标的股价波动较大，公司决定追加质押股票担保
---	------------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INGSBUR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LTD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国家数字内容产业园 2 层 210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 3 号 201 中心

法定代表人：罗玉平

电话：0851-86988539

传真：0851-86988530

电子信箱：616186100@qq.com

成立日期：2006 年 07 月 13 日

总股本金额：3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789760321U

主营业务：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项目的投资及其管理业务；土地开发、整治、复垦及其利用的投资、开发和管理；旅游产业、绿色产业的投资及其管理；非金融性投资业务；建材、钢材、水泥、矿石、五金交电、机械设备。

二、2019 年度经营成果分析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年度报告，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四大业务板块：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板块、金融板块、煤炭板块和新能源板块。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一）房地产开发经营

1、业务实施主体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务为发行人目前最主要业务，由中天金融集团及其子公司、孙公司负责该板块业务的开发与经营。中天金融集团为贵州省第一家上市公司，唯一一家房地产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540.SZ），AA+级信用等级。

作为贵州房地产行业龙头企业，中天金融集团以土地开发、地产运营、城市建设为主业。2019 年，中天金融秉持“生态建设、精耕细作、持续运营、赋能好

生活”的房地产业务运营理念，形成了以房地产开发为核心，文旅、市政、商业、物业、教育、体育六大板块共同支撑的多产业发展格局，开发建设总规模及产品质量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

2、主要业务流程

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有着严格而清晰的内部分工与项目流程管理制度，当前开发项目大多数采取自主开发的模式，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信托借款等各类融资渠道融集资金，自主投资项目建设，待项目建成后自主经营或出售。项目开发一般需要经过研发立项、设计施工、营销推广和物业管理四个阶段。

3、报告期内具体项目进展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 (万m ²)	总建筑面积(万 m ²)	剩余可开发建 筑面积(万 m ²)
未来方舟项目——河西	4.60	18.38	18.38
贵阳国际金融中心	21.69	74.99	74.99
云岩区延安东路延伸线建设及 周边片区棚户区城中村低效用 地再开发项目	269.34	1,284.33	1,284.33
贵铝电解铝老工业区改造共享 项目	94.82	276.16	276.16
保障房 08、09 地块	3.69	6.27	6.27
贵阳人剧	5.65	52.00	52.00
中天泸州文旅城	5.32	15.06	15.06
合计	405.10	1729.19	1729.19

(2) 报告期公司房地产销售情况

业态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成本(万元)
住宅	491,884.60	299,747.63
公寓	10,121.51	7,791.20
商业	272,546.83	149,590.42
写字楼	199,188.31	131,785.20
车库车位	121,493.36	69,491.53
合计	1,095,234.61	658,405.98

(3) 报告期房地产在建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 业态	权益比 例	开工 时间	开发 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 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 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 积(m ²)	预计总投资 金额 (万元)	累计投 资总金 额(万 元)
贵阳市	未来方	云	商	100.00%	2011	在	2,628,082.00	8,163,450.00	815,945.00	9,392,715.00	5,127,200	4,142,000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积 (m ²)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 (万元)
	舟项目——河西	岩区	住		年08月04日	建						
贵阳市	未来方舟项目——河东	云岩区	商住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	876,922.00	1,507,397.00	-	-	1,500,000	133,411
贵阳市	中天悦曦府	南明区	商住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在建	104,571.00	265,000.00	-	-	471,925	174,200
贵阳市	贵阳国际金融中心	观山湖区	商住	100.00%	2013年03月01日	在建	933,148.00	3,469,066.00	787,572.00	3,858,205.00	1,980,963	1,627,031
贵阳市	中天会展城	观山湖区	商住	100.00%	2009年10月01日	竣工	933,500.00	3,085,702.00	93,318.00	4,128,413.00	1,877,839	1,875,839
贵阳市	白岩脚保障房项目	云岩区	商住	100.00%	2012年03月16日	在建	253,153.00	1,136,001.00	155,765.00	1,144,120.00	407,875	346,396
泸州市	中天泸州文旅城	江阳区	商住	51.00%	2018年07月30日	在建	905,338.00	1,485,700.00	-	-	939,200	108,900
珠海市	珠海IDG中信	横琴	商办	49.00%	2019年03月11日	在建	23,088.00	151,228.00	-	-	532,902	148.610

4、市场竞争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主营的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集中于贵州省内，省外开发的楼盘为南京铭廷花园项目、中天泸州文旅城项目及珠海 IDG 中心项目，三个项目总投资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发行人房地产项目的去化情况主要依赖于其在贵州省内的房地产项目去化。发行人系根植于贵州省内的地方龙头房地产企业。

据贵州省统计局公报显示，2019 年全省商品房销售面积 5,323.31 万 m²，同比增长 2.7%；商品房销售额 3,183.57 亿元，同比增长 9%。

发行人旗下重要子公司中天金融是贵州省唯一一家上市房地产公司，房地产开发规模在全省排名第一，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本土房地产开发商贵州宏立城集团以及外来的房地产开发商。

中天金融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在贵阳的市场占有率较高，高、中、低档产品类型齐全，此外，还承担观山湖生活区、会展区、金融城、棚改区等功能性地产项目，因此，中天金融开发的楼盘项目在贵州房地产市场的声誉和影响力均较强，去化周期更短。

（二）金融板块

发行人金融板块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中天金融负责，中天金融始终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秉持绿色实业金融服务定位，稳步推进公司各项金融业务发展，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继续保持安全稳健可持续的良好发展势头。2019年，中天金融实现金融类营业总收入约88.604亿元，同比提升118.66%。

1、保险业务

中融人寿自新一届管理团队组建以来，始终坚持审慎稳健原则，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资产负债管理机制建设持续推进，SARMRA监管评估结果由46分提升至70.02分，2019年自评估结果为83.86分；人民银行反洗钱监管评级由BB级提升至BBB级；银保监会资产负债管理能力评估从第7档提升至第5档，风险及合规管理水平明显提升。中融人寿持续推动经营转型，树立了以服务为根本、客户为中心、产品为重心、创新为驱动、科技为核心的核心理念，推动由资本依赖型向服务创新型经营模式转变，进一步完善网销与银保渠道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实现客户和股东价值、企业发展和员工成长、履行社会责任能力的全面提升。

2019年，中融人寿取得无担保债投资能力资格，有效提升发行人盈利能力，全年实现规模保费159.81亿元，同比增长123.40%，创三年来历史新高；实现净利润1.05亿元，同比增长714.70%，盈利水平不断提升。

2、证券业务

中天国富证券综合实力持续提升，2019年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60亿元、净利润1.73亿元；证券公司分类评级由BBB类提升至A类；连续两年获得并购重组财务顾问执业能力A类评级。取得证券经纪、证券自营业务资质并正式展业；投行项目规模、数量、收入和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截至目前已取得证监会核准批文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4单，在会审核的IPO项目2单、上市公司再融资项目2单，拟申报IPO项目（改制辅导备

案) 18单, 已取得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司债项目2单, 已取得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司债项目30单, 在交易所审核的公司债项目6单, 在省发改委及以上审核的企业债券项目5单, 各类项目储备数量丰富, 并购重组业务过会数量行业排名第8, 连续三年居于前10。

3、基金业务

公司将以保持平稳运营为根本, 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主动作为,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影响, 通过明确标准、优化流程、完善机制等全面提升运营管理能力, 夯实未来高质量发展基础。将继续推进贵安银行筹建、中天友山基金公募牌照和华夏人寿重大资产重组。

(三) 煤炭开采及销售板块

1、业务实施主体

煤炭开采及销售主要由孙公司云南国能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该板块业务。云南国能公司成立于2006年7月, 注册资本为54,000万元, 是由金世旗国际资源公司与徐国平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国能经营范围为: 煤炭的开采、洗选、加工、销售; 煤化工项目的投资、管理; 电厂、电站的投资、建设、经营; 电力生产、销售; 粉煤灰综合利用、经营。

2、业务流程

公司在了解到地区存在煤矿资源后, 首先向所在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申请办理探矿权证, 根据探矿权证组织专业人士对煤矿进行勘察, 根据勘探结果, 聘请有设计资格的单位编制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矿山位置、地形、地貌、储量、质量及其可靠程度等; 矿区范围、开采矿种、设计利用储量、矿山生产规模、服务年限、开采方式、开采方法、综合开发、综合利用等方面的技术、经济论证及确定的方案), 同时针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土地利用等情况制作相应报告, 并报相应主管部门审批。最后经地方及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厅批准, 获得该矿区采矿权, 并组织专业人员进行矿产开采。

3、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与当地发电公司签订销售合同, 在矿口完成销售, 销售合同一年一签, 约定基本供货量, 并在约定的供货期完成供货。

云南国能公司及其子公司当前主要运营的项目为弥勒山心村露天煤矿, 该煤

矿位于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县新哨镇跨竹矿区，行政区划属新哨镇管辖。矿区距弥勒县公路里程20千米，昆河公路纵贯矿区。弥勒县位于云南电网西电东送的交流出口，跨竹矿区整合现有小型煤矿，建设大型煤矿，开发低热值褐煤供给弥勒坑口电厂，对提高云南电网外送的稳定、满足外方对送端电压要求具有重要作用，也是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需要。

4、行业发展前景

煤炭作为战略性资源，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煤炭的主要市场需求在电力、冶金、建材、化工等工业部门。从中长期来看，随着煤炭行业深度调整基本到位、下游需求的回暖和煤炭新增产能的减少，预计我国煤炭市场供求整体形势将趋于平衡，煤炭价格将进入价格下降后的长期平稳阶段。

（四）新能源产品开发及销售

1、业务实施主体

新能源产品开发及销售是发行人第三块重要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水煤浆及蒸汽的销售，目前由发行人子公司联和能源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该板块业务。联和能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注册资本为40,000.00万元，是由发行人与朱岳兴、汪继超、石维国、李红欣四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控股；新能源开发应用；水煤浆技术、油水煤浆、煤制清洁煤燃料成套技术开发应用；新材料、石英矿综合开发应用、煤层气、页岩气开发利用、新型建筑材料开发应用；节能减排技术开发与应用；循环经济技术开发与应用；绿色环保技术开发与应用；矿产资源开发与应用。

2、业务流程

联和能源及其子公司主要运营并产生较好收益的项目为“年产300万吨的精细水煤浆生产线项目”。精细水煤浆生产基地采用了国内全新制浆技术设备的完美组合，公司自主研发了连续化母料成浆生产线、水煤浆专用灰水分离器、水煤浆球磨生产线、母料生产线自动化控制系统、水煤浆专用液位监测器、高效锤式破碎机、水煤浆专用滤浆器等设备。在传统的工艺线路上实现了突破，解决了制浆系统中末端稳定成浆计算机自动化控制难题，同时和国家水煤浆中心、贵州省科学院、贵州大学通过联建合作拥有国内一流的水煤浆专业化验设备和技术开发

团队。

3、经营模式

联和能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采购原煤，然后以自有生产线进行精细水煤浆生产，最后将生产成品装罐运送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完成销售。

4、行业发展前景

当前，贵州省大部分锅炉依然停留在传统直接燃烧的方式方法，不仅造成资源的浪费，煤炭在燃烧过程中所排出的粉尘和废气，也给大气环境造成了极大污染。水煤浆既可替代燃油，又是国家环保城市中洁净煤技术，符合当前工业发展越来越重视环境保护的大环境，也会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实现了经济和环境可持续发展的目标，有极大的市场需求潜力。

（四）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毛利	占比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095,471.99	95.46%	659,317.51	95.21%	436,154.48	95.83%
煤销售	46,715.22	4.07%	26,741.37	3.86%	19,973.85	4.39%
新能源产品	4,723.24	0.41%	5,737.65	0.83%	-1,014.41	-0.22%
农产品销售	678.98	0.06%	682.26	0.10%	-3.29	0.00%
合计	1,147,589.43	100.00%	692,478.79	100.00%	455,110.64	100.00%
行业名称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毛利	占比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296,025.92	96.48%	829,458.27	97.36%	466,567.65	94.96%
煤销售	40,173.45	2.99%	15,081.75	1.77%	25,091.70	5.11%
新能源产品	6,603.02	0.49%	6,856.56	0.80%	-253.54	-0.05%
农产品销售	464.55	0.03%	514.67	0.06%	-50.12	-0.01%
合计	1,343,266.94	100.00%	851,911.25	100.00%	491,355.69	100.00%
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收入		成本		利润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5.47%		-20.51%		-6.52%	
煤销售	16.28%		77.31%		-20.40%	
新能源产品	-28.47%		-16.32%		300.10%	
农产品销售	46.16%		32.56%		-93.44%	
合计	-14.57%		-18.71%		-7.38%	

201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合计1,147,589.43万元，同比减少195,677.51万

元,降幅为 14.57%;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692,478.79 万元,同比减少 159,432.46 万元,降幅为 18.71%;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合计 455,110.64 万元,同比减少 36,245.05 万元,减幅为 7.38%。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房地产开发与经营。2019 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收入为 1,095,471.9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5.46%;同比减少 200,553.93 万元,降幅为 15.47%。2019 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成本为 659,317.51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95.21%;同比减少 170,140.76 万元,降幅为 20.51%。2019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营业利润较 2018 年下降了 6.52%。

从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分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务的生产、销售成本,占比与营业收入一致。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情况如下,发行人对其他财务信息及变动情况的披露及分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发行人 2019 年年报。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3,398,894.36	11,893,383.69
负债合计	12,090,295.45	10,612,689.88
少数股东权益	1,403,698.07	1,349,62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099.15	-68,933.88

2019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 13,398,894.36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1,505,510.67 万元,增长 12.66%;2019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计 12,090,295.45 万元,负债增长 12,090,295.45 万元,增幅 13.92%万元。2019 年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5,099.15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26,165.27 万元,减少 37.96%,主要系:(1)发行人于 2015 年 7 月初从二级市场增持中天金融公司股票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中天金融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报表中的资本公积 431,173,558.03 元,其余调整冲减留存收益 337,583,400.26 元;

(2) 2015 年 12 月,中天金融公司向发行人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增加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2,673,036,097.61 元, 少数股东(中天金融公司其余股东)按 2015 年末持股比例 54.29%应享有 1,451,191,297.39 元, 相应减少归属于于母公司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 1,451,191,297.39 元; (3) 2019 年 2 月 1 日、11 日, 发行人对中天金融公司股份分别增持 36,912,510.00 股、19,120,705.00 股共计 56,033,215.00 股, 该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182,789,101.01 元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中天金融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145,383,298.96 元, 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 37,405,802.05 元; 2019 年 7 月 2 日, 发行人对中天金融公司股份增持 15,101,607.00 股, 该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61,146,530.22 元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中天金融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39,774,029.35 元, 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 21,372,500.87 元。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公司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172,365.52	1,866,337.08
营业利润	67,675.83	67,415.99
利润总额	56,840.08	53,663.50
净利润	43,620.36	35,27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22.65	-11,024.74

2019 年度, 发行人营业总收入 2,172,365.52 万元, 较 2018 年增加 306,028.44 万元, 增幅为 16.40%, 主要系利息收入、已赚保费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金融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2019 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 67,675.83 万元, 较 2018 年增加 259.84 万元, 增幅为 0.39%; 2019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 43,620.36 万元, 较 2018 年增加 8,347.68 万元, 增幅为 23.67%。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年报, 发行人经营情况稳定, 未发生较大变化。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407.32	2,765,147.56	47,259.76	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4,622.16	2,553,918.53	-1,049,296.37	-4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785.15	211,229.03	1,096,556.12	519.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3,317.63	4,265,545.27	- 1,152,227.64	-27.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6,830.97	3,417,619.43	849,211.54	2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513.34	847,925.84	2,001,439.18	-236.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8,267.11	1,887,603.70	-79,336.59	-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7,035.83	3,283,988.06	- 1,336,952.23	-4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68.72	-1,396,384.36	1,257,615.64	-90.0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为 2,812,407.32 万元，同比增加 47,259.76 万元，涨幅为 1.7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为 1,504,622.16 万元，同比减少 1,049,296.37 万元，下降 41.09%，主要为本年度万能险承保规模大幅增加，收到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07,785.15 万元，同比增加 1,096,556.12 万元，增加 519.13%，主要系子公司中融人寿收到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流入 3,113,317.63 万元，同比减少 1,152,227.64 万元，降幅为 27.0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流出 4,266,830.97 万元，同比增加 849,211.54 万元，增幅为 24.8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53,513.34 万元，同比减少 2,001,439.18 万元，降幅为 236.04%，主要系公司金融类子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流入 1,808,267.11 万元，同比减少 79,336.59 万元，降幅为 4.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流出 1,947,035.83 万元，同比减少 1,336,952.23 万元，降幅为 40.71%，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38,768.72 万元，同比增加 1,257,615.64 万元，涨幅为 90.06%，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4、合并有息债务规模变化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为 5,033,615.50 万元，较 2018 年末有所增加，仍保持较大规模。发行人主要业务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能源开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量大、投资回收周期较长。近三年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有息债务不断增加。根据公司目前的项目投资与规划，预计未来几年内，公司有息债务仍将保持较高的水平。投资建设项目的大幅增加，有益于公司规模的扩大，但如果财务费用增长过快，有可能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到期的本息可能增加公司刚性债务支出的压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提前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有息债务压力变化及对外融资计划的进展情况

第三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已在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秀支行也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期债券合计发行人民币 30,000 万元，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汇入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7CDA7008 号的验资报告。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已全部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如下借款：

“17 金旗 01”募集资金用途

单位：万元

序号	质押对象	借款金额	期限	放款日期	到期日期
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300.00	1 年	2016.05.26	2017.05.29
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900.00	1 年	2016.06.02	2017.06.05
合计		60,200.00			

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严格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第四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19 年内发行人本期债券增新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原先的偿债担保措施

根据《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股票质押担保协议》(以下简称“《股票质押协议》”)、《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约定，公司持有的中天金融（00540.SZ）股票为本期债券进行质押担保。

公司已于发行前 2017 年 1 月 17 日办理质押登记中天城投（现更名为“中天金融”）股票 9,500 万股；2018 年 5 月 9 日，中天金融公告《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中天金融现有总股本 4,697,664,78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权益派发后，公司为本期债券质押的股数变更为 14,250 万股。

（2）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考虑到中天金融股价的影响，公司决定追加质押股票担保。具体追加担保明细如下：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司补充办理质押登记中天金融股票 615 万股，公司为本期债券质押的股数变更为 14,865 万股；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补充办理质押登记中天金融股票 480 万股，公司为本期债券质押的股数变更为 15,345 万股；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补充办理质押登记中天金融股票 510 万股，公司为本期债券质押的股数变更为 15,855 万股。

（3）偿债计划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已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按时足额支付了第一年利息；已于 2019 年 1 月 20 日按时足额支付了第二年利息；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按时足额支付了第三年利息。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为本期债券的偿债专项账户，在后续的兑付兑息中，

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通过该账户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①偿债保障计划执行情况

1) 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 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

3) 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②执行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兑息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如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兑息的保障措施，充分、有效地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9 年，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本次偿付情况

起息日：2017年1月20日。

付息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0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1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1月20日至2018年1月19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1月20日至2019年1月19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1月20日至2020年1月19日。

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1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1月20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1月20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计兑付日为2020年1月20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于2018年1月20日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第一年利息；于2019年1月20日按时、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二年利息；于2020年1月20日按时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第三年利息。

二、本期债券的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2019年12月5日、2019年12月6日、2019年12月9日，发行人分别发布了《关于“17金旗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7金旗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关于“17金旗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2020年1月16日，发行人发布《“17金旗01”回售结果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7 金旗 01 本次回售数量 2,530,000 张，回售金额 253,000,000.00 元。2020 年 3 月 6 日，发行人发布《17 金旗 01 债券转售结果公告》本次转售实施完毕后，17 金旗 01 剩余托管量为 3,000,000 张。

三、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19 年内发行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本期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根据《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承诺：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发行人将于每年 4 月 30 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报告；将于每年 8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半年度报告，并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贵阳市、遵义市的房地产业务具体经营情况；同时，在不涉及上市公司保密信息泄露的前提下，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对已做出的承诺、未来的预测、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重大事项提示等相关内容进行持续披露。在《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上述要求披露了相应情况。

从发行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均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从发行至本 2019 年末，发行人均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有关事项。

第八章 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金世旗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金世旗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金世旗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金世旗的信用状况。大公国际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了最新跟踪评级，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整公告。本次跟踪评级报告给予“17 金旗 01”信用等级 AA+，给予主体信用评级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2）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于公司或本期债券的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3）报告期内评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未出现因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对公司进行的主体评级与本期债券评级出现差异的情况。

作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九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度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报告期末较 2018 年末增减	报告期末较 2018 年末增减幅度
对外担保	0.00	0.00	0.00	0.00%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担保余额较 2018 年末无变动。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年度报告，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重大事项

(一)《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和募集说明书中列示的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报告期内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是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是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是

具体报告披露的日期及内容如下：

披露日期	披露内容
2019年1月4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2019年4月25日、4月26日、4月29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公司债券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2019年4月30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年度报告、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5月13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公司债券暂停上市的公告

2019年8月30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10月22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金旗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协议转让的公告
2019年11月18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金旗01”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告
2019年12月3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金旗01”担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公告
2019年12月13日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金旗01”担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公告

(二)其他重大事项

暂无。其他重大事项披露若有更新，将及时通过深交所网站进行披露更正。

（本页无正文，为《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